

〔評審獎〕 炮仗花

陳柏言

實際上，從今而後，他一樣會待在那裡，擁有一個摸得到的身體和一個真實的頭顱，以及一個額頭，僅僅是為了能用手痛擊它們。

——卡夫卡〈在入睡前〉

壹

在胡朝生騎著公路腳踏車抵達以前，風雨已經把鐵皮屋頂上的炮仗花打落大半，胡朝生頭上那頂將軍帽也差點被風颳遠。垂落的藤蔓飄飛亂舞，柑橘色的花蕊連著青綠枝蔓，在柏油路面破碎，壓成一紙暴雨的拓印。

胡朝生把腳踏車斜靠在乳白貝石牆上，看見二十三年前以尖石銘刻的「胡朝生」三個字還在。當他穿過炮仗花的疏落綠簾，即感受到一股暖風朝他捲來；像是一道透明的堡壘，暴雨兩皆被阻擋在鐵皮屋頂之外。席開九桌，請來隔壁村的阿平師辦外燴，三個大爐已經熄火；小埕中擠滿了胡朝生或熟悉或陌生的賓客，他想，那些人或許都跟他有一些親戚關係。兩桶橘色

水箱放在鐵門邊，漂浮著已融解差不多的冰塊，鐵罐烏龍茶和啤酒沉在箱底。胡朝生把袖子捲高，手伸入箱，一陣冰刺扎入骨髓——胡朝生不拿任何飲料，只是想起小時候，和祖母參加村子裡大大小小的流水席（阿好嬌娶媳婦阿祿伯嫁女兒……），劈哩啪啦劈哩啪啦的鞭炮在他頭頂炸裂，七彩花屑飄飛，恍如回返那些迎神般的喜宴——他開始感覺雙手麻痺，頭冒冷汗，迅速抽出雙手。

幾件印有「農用」的麻黃汗衫孤伶伶地掛在木桿子上，平常都是大舅媽和她的三個小孩收的；或許是這場雨來得太猛太急，趕不及收進屋內吧？他瞥見堆放紙箱的倉庫裡，那個生滿鐵鏽的雞籠，以及因過於擁擠而不斷伸首、互相啄咬的雞群。他恍惚叫得出名字或渾號的親友，有的貼著耳朵像在講什麼祕密，有的擴音器似的發出巨響，有的則灌啤酒划酒拳，一幅太平盛世的宴饗浮雕。桌上的飯菜已風捲殘雲，擺上一盤色澤極淡的西瓜切片，從那些剩餘的渣屑，仍可辨別哪一道是筍干封肉，哪一盤是白斬雞，或者每桌至少有一鍋浮油冷卻的香菇雞湯。

胡朝生全身濕透像剛死不久的水鬼，在地上拖出一條彎彎長長的水紋。有一個頭頂五甲細織草帽（帽緣插上三根奪目孔雀翎）的婦女，在他身後指指點點，說那水紋預言了今年颱風暴漲的荖濃溪，將會捲走農作房舍帶來不幸。與婦女同桌的人們都往他看，窸窣窸窣，他漠然回過頭，翹起右半邊的眉毛，對那個他或許該叫「大姨婆」的婦女比了個大大的中指。

所有的賓客都沉默了，噉酒拳的講悄悄話的喝湯的吃西瓜的，都像突然聽到國歌，不自然地肅靜下來，調整視線向他看去。而他的中指還停在半空，大姨婆的臉像是滴到紅墨水，以非常慢的速度由灰轉紅。有一個像是被沸騰熱水潑到臉的疤痕老男站了起來，大喊：「我們有邀請你來嗎？」胡朝生並不曉得他的名字，只注意到他的胸前掛著一個保安宮求來的黃色小符。

「沒有吧，」胡朝生扶了扶頭頂的將軍帽，「不過這是我家。」這時眾人才注意到他身上穿了一襲古代官人的獸焰大紅袖袍，背了一束紮滿五顏六色花葉的背帶，腳踏尖頭鹿皮鞋。

「這裡以前是你家，現在不是了。」傷疤男吼著。

「現在當然還是。我還在這裡，這裡就是我家。」

「算我拜託你，趕快回去。」傷疤男的聲調突然軟弱了。

「我不回去。我是來求親的。」

男人們一聽此言，紛紛站起，卻只是遠遠地拍桌、揮拳，喃喃啐出「幹你娘」之類無害的粗話。胡朝生筆直向前，當他踩過第五個台啤鐵罐，繞過第八個圓桌，已經走到小埕最內邊那一桌，那一桌只坐了一個女人。他緩步向前，全身吸飽了雨水，他覺得那或許不全是雨的重量。

胡朝生走到那名女人的面前，單腳跪下高喊：「嫁給我吧！」他折下胸口一朵巨瓣紫玫瑰，向前遞出，玫瑰的縫隙飛出了一隻果蠅。

「呵呵，」那個戴著毛帽的女人掩著嘴笑，接過花說，「你真好笑。」語聲未落，玫瑰莖已從中折裂。女人的掌心垂降一縷處女之血，胡朝生正好拉長了舌頭去接。

貳

胡朝生第一次抵達這裡，是聽同事說，這個村子有戶人家，鐵皮屋頂上開滿整片炮仗花。他背了一顆單眼，踩著報社配置的腳踏車，轉入銅線指標寫著「源泉村」的巷口。他愛花，他知道什麼角度可以把花拍得最美。不像那些拍食物的攝影師，商機考量，總要讓燈光色澤一併蒐羅嗅覺與氣味；胡朝生調整採光、焦距，只是為了尋找，讓一朵花更接近一朵花。

當他看到那片炮仗花，頓然明白，他所知的一切攝影技巧是多麼微不足道。那是一團氣態的火焰，沒有方向地吹拂、翻滾、蒸騰、流動，像是不存在一樣旋轉。他無法辨認那片花之流火是從哪個地方開始長起（鐵皮屋頂的破洞？高高掛著的晴朗天空？還是胡朝生自己的眼睛，長出了火焰般的花蕊？），如果有誰告訴他，那是從寒武紀留下的古生物，他也不會懷疑。胡朝生覺得那團火焰有個眼睛般的黑洞，牠的身軀以黑洞為軸心繞行。胡朝生的目光像鐵片被磁力吸引，不自覺地循著那漩渦的階梯，逐漸深入牠的內裡。像在做一團暗啞的夢，夢裡的死者都模糊了面目。

而獸正冷然地盯著他。

「你還好嗎？」胡朝生回過神，一個膚色像秋熟蘋果般的女孩，背著手側著頭站在他的面前：「你站在這裡很久了，一直呆呆看我們家的花，有那麼好看啊？」

「呃……，對不起，太漂亮了。」胡朝生蒐羅了腦中所有可用的形容詞庫，發現沒有一個詞組足以形容那片火焰。「對不起，真的、真的太美了！」

「嘻嘻，沒關係，常常有人像你這樣跑來這裡，看花，可沒人像你看得那麼入迷。」女孩看胡朝生仍注視著屋頂，一臉呆愣，笑了，「我爸快要回來了，他開發財車去做田，你站在這裡怕會擋到他。」

「不好意思，」胡朝生覺察到自己的失禮，趕忙退到牆邊，遞上名片，「我是地方藝文線的記者，叫胡朝生。之前聽同事說，源泉村有戶人家，屋頂上開滿了的炮仗花，很美，要我来採訪。我今天看了也的確是這樣，真的很美，比我看過的任何花都還要美。不知道可不可以……。」

「嗯，我知道了。」女孩突然打斷了胡朝生的話，正色地說：「但是我們家原則上是不接受採訪的，不好意思。」

「那我可以拍幾張照片嗎？當作配圖就好，不刊登文字也沒關係，不會讓人知道這是在

哪裡拍的。」

「這個我也無法決定。」女孩略加思索後說：「不如留在我們家吃晚餐吧，我掌廚喔。等我爸爸回來，你們再聊聊。」

「好，那打擾你們了。」

「這邊請。」女孩轉過身子，彈跳一般往屋子走去，埋進大片大片的陰影之中。

胡朝生撥開炮仗花的藤蔓，只見夕陽為女孩短短的馬尾漆上只屬於深秋斑鏽的紅，甩啊甩的。胡朝生這時才注意到她是赤著腳的。起風的瞬間，他覺得她也是一顆土棕色的蘋果，從雲片零落的天際，輕飄飄地，降落在這個鐵皮屋頂上。

參

「喀噠。」

燈亮，一股老舊煤灰的氣味瀰散開來，夾帶著鏽蝕氣味。女孩牽著胡朝生的手，穿過長長的甬道，他一邊走，肩膀一邊刷過掛在牆邊的，一落落乾枯的稻穗。

走廊的盡頭懸著一架不會走動的肖楠木鐘，像一頭停滯許久的大蛾。女孩推開左邊第二道門，走廊的燈光竟只能進逼到一根拐杖的圓徑。女孩鬆開胡朝生的手，熟練地拉開矮櫃抽屜，「這個房間不開燈的。」她一面解釋，一面取出一座三叉式的銀燭台，摩擦火柴盒劃開一

線星火。房間黑幕掀起，胡朝生驚訝於，那竟是一個潔淨而環繞著微弱光量的房間。就像拿一條細緻的絨布，小心翼翼地擦拂過每一寸家具，顯得一絲不苟。牆漆得亮白，一排高高的書架，格成八層，擺滿英文書名的精裝書，簡直就是一間模型預售屋。「這是我的曾祖母。」胡朝生順著女孩的手指，往更深處的黑暗看，燭火魅晃晃的，照射著一個小小的身體。老人的頭髮已落盡，露出一塊綠脈橫佈、近於透明的頭皮。胡朝生想，大概只要再靠近一點，就可以看清楚腦的構造。

「阿祖祖，伊是之前甲妳講過的胡朝生，我的男朋友。」他們雙手垂下，站在那個躺藤椅的老人面前，好像等候著老人僅存的牙床張開，吐露無關緊要的吩咐。燭火魅晃晃，老人的影子折在以紅紙貼起鏡面的梳妝台上，像極一具以瑜珈姿勢入定的僧侶。「這是我的阿祖祖，」女孩的語氣就像隔了一層厚厚的水霧，與其說是介紹，不如說是解說，「我阿爸說，就是我阿祖的阿祖囉。」老人的身子緊緊裹著針織毛毯，頭顱顯得特別大；她的眼瞼半張半闔，臉上的每一道蝕痕都像刻錄著這個家族的史譜。

老人的每一寸呼吸都有一種近似古玉器的溫潤滄桑。胡朝生感覺，老人像自有這棟房子以來，就一直「長」在這裡。或許，跟屋頂上的炮仗花一樣，皆來自不可辨認的洪荒時代？

「我們在這裡不會打擾到她吧？」

「不會。她是植物人了，感受不到的。我小時聽阿祖說，我阿祖還小時，阿祖祖就已經

是這個樣子了。」女孩的曾祖母在九十三歲時去世，那已經是十年前了。我粗略估算了一下，眼前的老人至少以這樣的狀態生存了一百年。難怪那麼安詳，不曾存在一樣的安祥。

胡朝生想起了小舅公，也似古玉器般，死亡存在的證物。小舅公因大腸癌久臥病床，多次放射治療後頭髮掉得精光，僅存稀疏鬍子也染成一段段的銀芒。小舅公原來身材高壯，罹癌後卻似進了魔術箱，體重轉瞬從原來近百公斤的圓廣，直落到五十出頭。有一陣子小舅公昏昏醒醒，醒來後突然精神奕奕，大聲嚷嚷：「我求你們，趕緊乎我那個去吧，多耗代誌。」祖母總是安撫著，「泰山啊，你的身軀正在慢慢啊恢復健康，嚟想那麼多。」其實家人心底都明白，時日不多只是一個不願揭露的謎底。「我自己耶身軀我上知影。」小舅公的眼底明滅著爍爍的光亮，讓胡朝生以為他定可再活個三兩年。

一個颱風過境的早晨，小舅公吃罷早飯，在護士解開點滴的片刻，轉身自二十一樓的窗口騰飛而出，沒有留下隻字片語。小舅公把稀飯吃得精光，碗筷擺齊，不留下一點麻煩。胡朝生並不想提及安樂死的問題，女孩卻自己說，曾祖母沒有感覺了：她不會聽、不會說，所以當然不會哭不會笑不會苦惱。但她還是「知道」的。

「知道什麼？」

「知道自己是一件家具。」女孩蹲在老人的腳跟前，拍打著被毛毯緊緊包裹著的小腿肚。

「哪一種家具？」

「需要插電才能運轉的家具。可有可無，但因為不太耗電，所以有的話家裡會過得更好的那種。」女孩揉捏著老人的右手，想了一會道：「即使只有好那麼一點點，大概是捕蠅燈那一類的電器喔。」

胡朝生這才有一點明白了。

「你們不用請人照顧她嗎？」

「還有我啊，她不用吃飯和喝水就可以維持生命，所以也不會有上廁所之類的問題。每天我都會固定兩次來這裡揉揉她的手，翻一下她的身子，講話給她聽。我根本不敢把這件差事交給別人，我知道阿祖祖只要我，我沒辦法想像別人照顧阿祖祖的樣子。」

「那妳要照顧她到什麼時候？」

「我大概一輩子都離不開了，」女孩輕輕地把老人的身體翻轉至左側面，冷冰冰的溫柔，像煎一條破碎的魚，「你知道嗎，我真的一點都不會覺得遺憾喔。」

「好了，出去吧。這裡待太久，會讓人想哭。」女孩站起身子，推著胡朝生的背，輕巧帶上了門。胡朝生仍能聽見房裡老人的呼吸，沉默而強悍。

肆

女孩的父親，總是夾帶著風雨出現。

「緊來呷飯囉！」她的父親像是一支精密錶，總是不偏不倚地在晚間六點十二分倒車進門。他一跳下藍色發財便開始大聲嚷嚷，數十桶的茄子都還綁著沒卸下，就先把鐮刀倒鉤在粗麻繩上，一路脫鞋脫襪，最後拉下袖套時已坐在電視前，打開民視晚間新聞：「呷飯呷飯！上菜上菜！」

女孩似早已習慣父親的準時，飯鍋大概會在六點跳起來；看今天要吃高麗菜還是韭菜，只要到後院挑一把洗淨了就可以炒。如果街坊鄰居送來雞鴨，或者一時興起想吃養在花圃的螺仔肉，再外開一鍋加菜。

「阿伯好。」胡朝生坐在電視的左側邊，他的背後有一台不知為何放在客廳的老舊洗衣機，使他必須微向斜傾才不會擋到男人的視線。

「好，你好！」男人一面扒食米飯，一面大聲地回話。

「湯喔，慢慢仔來。」女孩一腳踢開廚房的紗門，以扭乾的抹布捧來一鍋冒著熱氣的湯。胡朝生站了起來，想接過湯，女孩撇了撇頭拒絕。

女孩才剛坐定，一個背駝四十五度、滿頭白髮的老人走了進來，他的手上輕飄飄地提著一袋土芭樂，「黑黑仔阿祖，呷飯啊！」女孩熱情地高聲叫喊，男人卻頭也不抬地埋首吃飯。

「無免啦，我已經呷飽啊。」白髮老人說，「我提恁後背田那邊的芭樂來，恁阿祖祖講伊想嘍呷。」

「阮阿祖祖仔那間房間。」

「妳敢可以帶我去？我看不太到路。」

「好啊。」女孩站起身，接過那袋芭樂，撞開紗門，白髮老人駝著跟在她的身後，一面碎念著：「最近的收成沒好，攏乎風颱掃掃落……。」

「剛才那個，是叔公祖。」當老人的身影消失在走廊的轉角，男人扒了一口飯說，「十多年前已經過身了。」

「喔。」胡朝生說。新聞正播報北美洲的森林大火，延燒的範圍有三分之一個台灣那麼大。

那天晚上，胡朝生夢見自己燒了起來。他劇烈地感覺疼痛，心底卻沒有一絲惶恐；他覺得幸福，甚至無比心安。胡朝生開始欣賞起那些宛若雷極般焦木的紋路，發現自己正逐漸燒成一個好看的形狀。

圍繞滋長的火焰，好似從身體延展出去的莖脈，正吸吮著簌簌流動的血液，長成一棵無與倫比的炮仗花，在鐵皮屋頂上寂寞地飄舞著。

伍

女孩抱著老人無骨魚般柔軟的軀體，蹲跪在地吟喃仿若詠咒。老人的身體像浸泡進高濃

度的鹽水中，愈縮愈小，只剩下那顆衰老得無法辨認的頭顱，卻仍大力而勉強地喘息著。牆上的泥灰大片掉落，砸得他們滿頭都是白屑；細塵也從每一個角落暗長起來，濕黏的青苔如蟻群掩覆。這個房間的時間正迅速轉動，像是一場大規模的鏽蝕，轉瞬成為龐然的廢鐵。

氰化鉀冷肅而沉默地流遍老人的身體。

西南氣流引來暴雨，屋頂上的炮仗花被風颳旋而起，復又落下。落在掛著零落衫褲的衣竿子，落在長滿青苔的水溝，落在門臺前一盆盆的沙漠玫瑰，落在另一片壓扁碾碎的炮仗花上。

那是他們的婚宴，席開二百桌，因為全村的人都有一點點血緣關係，每一戶都發送了請帖，全村村民都來參加。棚子沿著水溝搭建，一路從村頭到村尾，胡朝生親自敲下每一個鐵柱的定點，紅藍白三色的帆布鋪張了整個源泉村的天空。與會者都不撐傘，他們從一輛輛黑頭車走下，自在地穿梭雨中高聲談笑。每一個女人都穿了緊繃的旗袍，戴上假睫毛擦上鳳尾眼妝；男人則是清一色的領帶西服，雨水好像都避著他們，開出了一條透明的走廊。胡朝生遠遠看見，女孩的黑黑仔阿祖，他的頭髮染得黑亮，梳了個港片中的大油頭，仍是提著一袋土芭樂。

「新娘真水真好命，內家外家好名聲；吉日甜茶來相請，恭賀金銀滿大廳……；新娘娶到厝，家財年年富；今年娶媳婦，明年起大厝……。」舞台上的主持人是女孩的大姨婆，她也穿了件旗袍，手臂擠出一圈圈肥嫩的白肉，氣喘吁吁地唸著從《婚禮吉祥話全集》之類的書抄

錄下來的聯子。台下人頭湧動，尚未開席就已吵亂成一團，根本沒人聽她；她卻還是像個用功學生，背誦〈過秦論〉般朗誦著早已熟爛的祝福。婚宴的舞台蓋在村子中心的保安宮前，偶有外地人會開來小貨車（多是陰雲籠罩的午後），取出一落塑膠矮凳排滿整個廣場。一張紅色印花布上堆滿五顏六色的罐子，外地人站上廟前的台階，打開大聲公便開始拉人賣藥。歐巴桑們聚攏過去，常常不是買藥，而是為了拿菜瓜布洗衣粉等贈品，或者聽一些外面的故事。每到七月半那裡還都會築起一座牽引亡魂的招魂台，殺一頭黑血四流的大豬公。

人們逐一坐定，開席的鞭炮劈啪大響，胡朝生被安進一桌全是陌生臉孔的親人席。女孩和她的父親仍待在房中，胡朝生那邊的家人則根本不知道他要結婚。所有的事情都來得過於突然，如果不是阿祖祖死前的要求，他們也不會那麼倉促決定。這個是明堂阿叔，這個是福仔阿叔，這個是娟仔阿姑……，自稱「美月」阿姑的女人，揮著粗短的手指一個一個向他介紹，她手上的金錶閃得他頭暈目眩，睜不開眼睛。一桌酒敬完，別桌的賓客紛紛走來，要看新郎長什麼樣子。那些人皆是女孩的親友，甚至還有幼稚園同學的，他們全神秘兮兮地拉胡朝生到一旁，要他自己小心。「那個查某囡仔水是水，但是有淡薄仔奇怪。」胡朝生扯了扯紅色領結，感覺有一條繩子正束緊他的喉頭，他每舉起酒杯，便想要嘔吐。

「阮的新娘出來啊！新娘是水噹噹，嫁過那邊一定致蔭尪……！」站在台上的主持人大姨婆突然大喊，麥克風的音響發出尖銳的雜音，壓過全場鑼鼓震天的聲響。女孩像從地底浮現

般，穿了一襲純白禮服現身，所有人都靜默下來，轉過頭去注視新娘。胡朝生趕緊站起，撥開重重的人牆，一把勾起女孩戴著雪紡手套的手臂，這時他才見到女孩的裙襬拖曳在地，約有五公尺長。人群像蜂聞到蜜一般，紛亂聚集，閃光燈此起彼落。胡朝生聽見一個粗糙的男聲，以閩南語高吼著：「入洞房！洞房！洞房！洞房！洞房！」人們也跟著起鬨：「洞房！洞房！洞房！洞房！洞房！」他感覺一陣天旋地轉，並不知道要走向哪裡。他捏了捏女孩的小指，女孩仍咧開嘴，幸福地笑著；他再捏，女孩才悄聲道：「跟我走。」

女孩緊勾胡朝生的手，隨著大群人潮簇擁向前，流水席一路往村尾蔓延。他們每往前推進一桌，餐席上的人都以為是新郎新娘來敬酒，便停下手中碗筷，爭先恐後地遞菸給胡朝生（有的說：「這個好抽喔。」），或者直接舉起酒瓶，自己先飲一口，「我乾杯，你隨意。」女孩一面笑著推托，一面叫出對方的名字或稱謂，還能夠小聊幾句；胡朝生好奇女孩的腦子裡是不是有一本如電話簿般巨大的索引，或者只要打入關鍵字便能展開的視窗？愈往前走，餐席漸次減少，人群也逐漸消失。送婚隊伍偏離了原來的巷子，順著水溝，轉入一道沒鋪柏油的黃石路。路畔種著滿掛果實的芭樂樹，有些甚至過熟掉到地上，幾隻果蠅附在上面舔舐。那些芭樂樹好像沒照顧，卻結實累累，「大家都去參加婚宴了嗎？」

不知走了多久，他們越過芭樂園區，走進一座已然荒蕪的墳場，此時還有幾個老人跟著，其中包括仍提著一袋土芭樂的黑黑仔阿祖。胡朝生不經意發現，墓碑上刻的全是同一個姓

氏，女孩的姓氏。老人們的臉色愈走愈差，紛紛告退，有的甚至什麼都沒說，就轉身消失；當他們站在一幢巴洛克式的紅瓦房前時，就只剩下他們兩個了。

「阿祖祖置內面。」

說罷，女孩便推開了門。

陸

胡朝生把頭埋入女孩那對漂亮的乳房，女孩扭著身子（胡朝生聽見了她的骨骼間發出齒輪磨轉般的「喀喀」聲），讓胡朝生可以更輕易地含入。胡朝生濕熱而盲目的舌，循著女孩腫脹的乳頭，工筆畫般描繪著其乳暈的細微凸起。女孩像一頭病弱的小鹿，發出低聲哀鳴。胡朝生伸出指甲剪齊的指頭，向更深處探去，發現女孩的體毛已整片浸入黏稠的液體，散發一股寂寞至極的腥香。

「阿祖祖和我們沒有血緣關係。」

「哦？」

「她是我的姐姐……，阿爸領養的姐姐。」

女孩翻過身來，把胡朝生壓在底下，貼伏著胡朝生的胸膛，像在回想著一椿離她多麼遙遠的事：「阿祖祖的爸媽都被我爸殺了……。呵，可能是良心不安吧，就把當時沒有死透的阿

祖祖帶回來養。他要我叫她姐姐，我說不要，我要叫她阿祖祖，我想要一個阿祖祖。後來像你看到的，阿祖祖變成植物人，吃飯拉屎一律無法自理，變成我在看顧她。」

「嗯。」

「你知道嗎？如果她不死，我就沒辦法離開這裡。」

「嗯。」

「不要只是嗯，你覺得呢？」

「你在說謊吧？」胡朝生摳搔著女孩の後頸，女孩的身軀像一條橡皮筋，發出靜電似的快速顫抖。

「對啊。」女孩笑了，笑起來也像一顆秋天的蒲公英，「我在說謊。」

柒

女孩的阿祖祖，像一匹毛皮般讓女孩的父親拎持著。

胡朝生永遠記得，那個明明是「植物人」的阿祖祖在注射氰化鉀後，竟像被灌入電力的胡桃鉗木偶，突然開始走動。她走到梳妝台前，雙手併出，把那塊遮翳鏡面的紅紙撕下，房間的肌理像被精密的手術刀割開，時間重新流動。沒有任何瑕疵、髒垢的鏡面，反射出老人乾朽的牙床生出一排潔淨而堅固的牙，光亮的頭皮則長出一頭鬚長的黑髮。「這是我的模樣嗎？」

阿祖祖年輕的臉孔，疊合著炮仗花似的孤獨，「哈哈，這是我的模樣？」

「對，妳就是生成這款。」女孩的父親站在書架前，抱著手，面無表情地說。

「哈哈，我不相信，哈哈、哈哈……，醫生，醫生，我……。」阿祖祖忽然轉過身來，伸出如嬰兒般銳利的小手，抓住胡朝生的左手臂，「醫生，拜託，救我，救我。」

「對不起，我不是醫生。」

「不，我夢見你是，你是這裡唯一對我好的人。」

「我殺了妳。」胡朝生的眼眶佈滿血絲，彷彿看見自己持著針筒的手，佈滿銅綠色的鏽。

「不！其他人都想殺我。你讓我活。」

朽敗的門發出「咿歪——」的聲響，胡朝生感覺每一個刻痕都有熱度。颱風帶來的灰雲被風撕碎、捲離，藍天覆蓋下來，跟渠水一樣冰涼。眼前是一壟一壟的金黃稻穗，被風吹撥著，往同一邊斜倒。

女孩正笑著朝他走來。

「我回來就跟妳結婚。」那是他們的環島計劃。

捌

胡朝生沿著鐵路騎，過了天津瀑布後，就是沒有邊際的茄子園和菸草田。輪胎快速地轉

動著，他身後的山像一道絲帛的卷軸，漸行漸收，他感覺有一股拉力，正將他納入圖畫的一部分。他身後綁了個厚實的旅行包，除了衣物，還有一台單眼，一本地圖。他一路問人（村人們多對他投以困惑的目光），終於繞進了以斑鏽路牌刻著的「源泉村」。

大火旋捲焚風，向胡朝生的面孔撲襲而來。他想及七歲時和祖母往保安宮燒金，水泥香爐高高築起，上頭的五爪金龍幻舞著、炫變著。他的臉暖烘烘的，像是非常輕微的感冒，或者，吃了感冒藥那種幸福的暈眩。兩台消防車高張著刺眼的警示燈光，穿著厚重消防衣的隊員們穿梭來往，水龍從看不見的巷尾拉來，朝著火焰噴灑強力水柱。胡朝生呆立在雨霧中，愣愣看著黑煙和火舌自破毀的窗子升起。雨水沿著他的將軍帽，點點滴滴，滾進他的眼睛，他的齒縫，滾進他手中那束臨時買的鐵砲百合的苞心。

不存在的大火，照亮了源泉村的夜色。

一樹炮仗花，如獸，張開了滿目的寒瘡。胡朝生看見，那一蕊蕊充滿熱情的炮仗花，旋逆而下，像一場石榴色的紅雨。轉瞬又幻射成漫天飛舞的黑色花瓣，落在掛著零落衫褲的衣竿子，落在長滿青苔的水溝，落在門臺前一盆盆的沙漠玫瑰，落在另一片壓扁碾碎的炮仗花上。

他在尚未坍塌的牆上，刻下自己的名；他想，最後一片花瓣也終將化作灰燼。

激發讀者想像力的魔幻之作

鍾文音

無疑地這篇小說具有魔幻寫實的味道，把炮仗花這樣華麗的花朵意象經營得十分成功，是一個很有潛力的作者。我個人很喜歡這樣的迷幻氛圍，這是一篇可以激發讀者想像力的魔幻小說。

整個小說氣勢能夠展現得如此鬼魅是一種功力，小說敘述前段也頗有桃花源之感，讀著讀著感覺就像是中了蠱，被文字的敘事牽引著走，一直讀了下去。最後炮仗花的意象也恍似有桃花源的現代版之感，魔魅氣氛，讓我在進入小說的故事時，讀畢卻不知道自己在小說故事的哪一段時空，有一種悵惘，不知今夕何夕。尤其是那個老祖母的意象，不死的魂，激起閱讀的戰慄之感。

成功的意象，節奏的掌握，小說空間與時空，人物的立體出色，故事的迷魅瀰漫浸透文字裡，敘事雖有時產生時間的斷裂，但卻仍一步一步地扣緊人物的心理，使我不得不被一段一段的文字拉進了又古老又現代的時空狀態，這就是我喜歡這篇小說氣息的主因。

得獎感言

這篇小說送給我的小阿姨鄭翔好和她的夫婿阿德。阿德頭戴官帽身背綵花，浩浩蕩蕩騎了三百公里，屈膝一跪，只換得小阿姨一句：「你真好笑！」小阿姨的大紅婚紗照已上臉書，我在眾多的祝福中留下一句「再見」，我們都來到台北。炮仗花盛放的季節，我總幻想美麗的新娘，穿過紅幕離開源泉。漫長的求婚結束，我的致詞絕對不會出現感謝。阿德，你把我的小阿姨追走了。但我會畢恭畢敬的說：「加油！好嗎？」希望我們都不會忘記屋頂上的炮仗花。

簡介

一九九一年生，「輕痰」成員之一，政大中文系三年級。鳳山人，老家在屏東。曾就讀新甲國小，鳳甲國中，鳳山高中，現居台北木柵。文學作品曾獲全國學生文學獎、台積電青年學生文學獎、懷恩文學獎、政大道南文學獎、高雄創作獎助計劃等獎項。



陳柏言